



□方寸

三尺观寰宇

网上看到一则视频，雨中，一个小孩儿穿着雨衣雨鞋踩水坑玩，跑过来跑过去，蹦蹦跳跳。雨线模糊视线，看不清孩子的表情，可那种快乐早已溢出屏幕。网友纷纷想起自己小时候也常常这样玩儿，字里行间全是怀念，赞叹这位孩子的母亲开明开通，现在父母普遍不会让孩子这样玩，一来担心受潮受凉，二来也怕细菌太多有寄生虫。

回首童年，我和小伙伴儿几乎是在山野间长大的。草丛里捉蚂蚱（一种草，春天冒出芦葎苞芽美味甘甜），漫山拍野花摘酸枣寻侧金盏花，学名不详，一种矮灌木上长的酷似小李子的野果，由青而红而紫，不熟者酸涩，熟者甘甜，小清河里摸鱼虾，漏斗窝里吹沙捉子（学名蚊蚋，蚊蚋的幼虫，体长约两公分，全身灰色，头部一个大钳子，是传说中的“神秘陷阱大师”。它藏在沙里，制造出漏斗型漩涡，蚂蚁跌落便很难逃出去，只会越陷越深，因此，这个漩涡又被称为“蚁之地狱”），石头底下翻蝎子，顶着烈日粘知了，踏着冬雪落（la，四声）冻梨……踩水淋雨，打雪仗堆雪人，再平常不过，没人会在意脏不脏

冷不冷。湿了衣服脏了鞋，大人一边换一边骂，下次照样不会阻拦。

那时的我们衣服打补丁，肚子吃不饱，没有玩具，也没有培训班，大自然就是最好的老师，带来很多玩伴，教授很多知识，启发无穷的想象力和创意。即使不能出门，一把石子一根红绳一副扑克牌，地上画几条杠几个框再来一块小瓦片，一样玩出许多花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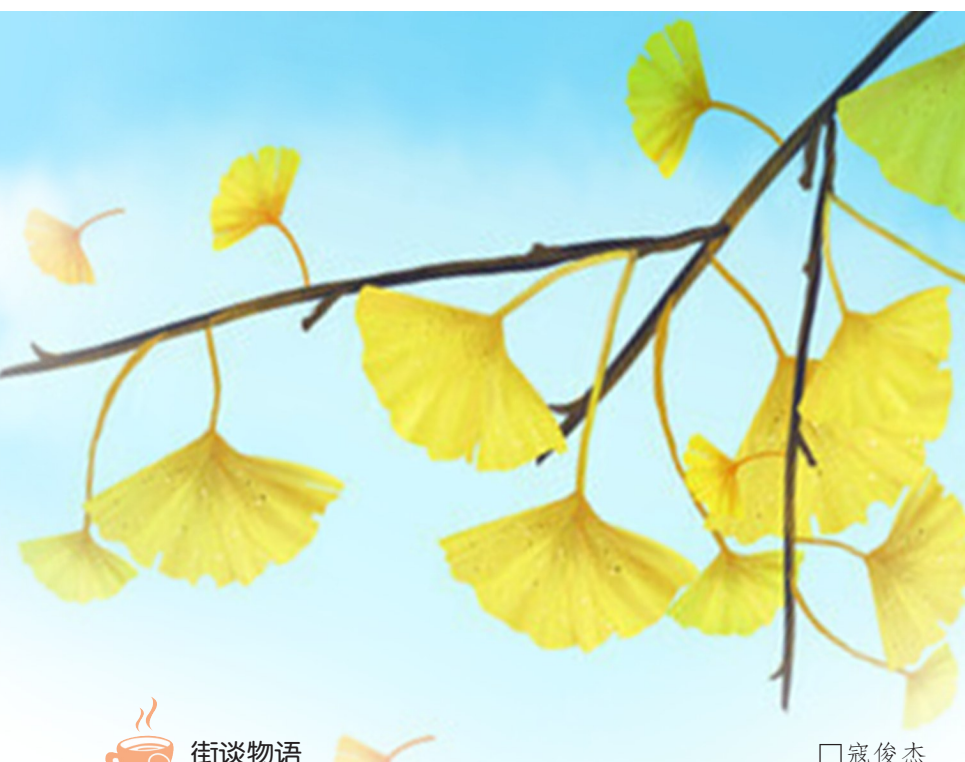
社会在发展，文明在进步，我们在成长。长大后的我们都兴趣越来越丰富，好奇心却越来越少，似乎对什么都兴趣缺失，快乐的能力严重退化。成人总是羡慕孩子的无忧无虑，再平常的东西在他们眼里都可以是玩具，都能找到乐趣。大人世界习以为常甚至视而不见的事物，在他们眼里往往有着别样风采，常让我们感叹：原来世界还有那么多美好。成人总觉得自己是孩子生命的创造者，是他们的依靠，孩子何尝不是成人重新发现美好、幸福和自由的精神引领者。所以，蒙台梭利说“儿童是成人之父”。

儿童的快乐往往简单而纯粹，其中趣味只能回味，再难切身体味，就像消逝的童年，谁都回不去

了。很多过来人说，童年伤痛会困笼余生，童年阴影如同幽灵，童年千万莫要有遗憾，否则穷其一生也未必能够弥补。

“小时不识月”，孩子童年的快乐无憾需要成人世界的呵护。这种呵护，不是成人站在自己角度以“都是为了你好”的“爱之名”，为孩子安排吃穿用、走坐行，上各种辅导班培训学校，学各种特长技能长各种见识，天天不是在学习就是在学习的路上。我们不能把人格当成一块白板，随意涂画，忽视他们的独立人格、独特需求。我们也不能将之视为还未长成的“小大人”，他们的兴趣爱好、思维模式、行为方式与成人完全不同。

最好的方法是，或许是蹲下来，跟孩子同处一米高度，站在Ta的立场从Ta的视角看世界，呼吸着Ta的呼吸，感受着Ta的感受，然后才能真正贴近Ta的心灵，知晓Ta的需求、期盼、渴望，Ta的高兴喜悦、悲伤难过，才能真正知晓该为Ta做些什么，什么才是真正为Ta好，如何才能真的为Ta铸就一个快乐无忧、幸福无憾的童年。



□寇俊杰

河畔秋韵

秋到河畔，给河畔贴上秋天的标签；人到河畔，感受河畔秋天的韵味……

堤脚有一行柳树，下面是石头小路。依河而行，杨柳岸，秋风吹，景色美，惹人醉。此时，这里没有知了的聒噪，没有蚊虫的叮咬，成了谈情说爱的理想场所。一对对俊男靓女，挽手并行，互诉衷肠，憧憬着美好的未来，不时发出欢快的笑声。爱情在秋天里，应该像玉米一样收获，像小麦一样播种，像土地一样施肥。秋天，是爱情疯长的季节；河畔，是促成美好未来的地方。

穿街走巷，上堤下坡，一条秋水就展现在我的眼前。遥望两岸林立高楼，近观河水秋波荡漾，我不再相信“自古逢秋悲寂寥”的诗句。河水虽比不过大江大河辽阔磅礴，但它温和慈祥，同样令人敬重。它像一位饱经沧桑的老人，有着和城市一样厚重的历史，由于走进了新时代，又焕发出青春的光彩。秋风轻吹，老人轻抚河岸的青芦芳草，“哗——哗——”像诉说，像鼓掌，真情洋溢。

十几个垂钓的人，或中年，或老年，星星点点散布河边；或一竿，或多竿，安安静静静端坐后面。一竿的悠然自得，多竿的乐观六路。一位老者鹤发童颜，放竿、收竿，沉稳老练，静时安若佛像，动时快如脱兔。问他为何如此矫健？他笑着说年轻时爱钓鱼，后来，河水污染了，只好到鱼塘钓，这几年河水变清了，他就又回到河边。这时一条鱼上钩了，老人起竿一看，是条小鱼，就轻取渔物，把鱼小心地放入水中。看着鱼游走，我知道，老人钓的不是鱼，而是一种心态。

堤上，怡人的环境已不再只有防洪的作用，它更多的是人们休闲的最佳去处。“天凉好个秋”，这里最先感知秋天的到来。花坛、雕塑、草坪、健身器材，这里远离车水马龙，远离喧嚣浮躁，让心灵回归大自然。漫步河畔，闻到的除了花香就是草的清新，看到的除了美景就是锻炼的身影。这里是儿童游戏玩耍的地方，是年轻人拍摄婚纱照的地方，是中年人扶老携幼的地方，是老年人益寿延年的地方。

河水、河岸、石径、柳树、河堤，这几条横线是一个五线谱，在这里活动的市民，就是五线谱上跳跃的音符。这一切，难道不是河畔秋韵华美的乐章吗？



□谢先莉

爬在墙上的秋色

每当秋天来临，我的记忆总爱回溯到故乡，回到那一面爬满爬山虎的墙边，静静地欣赏爬在墙上的秋色。那些在春天嫩绿、在夏天深绿的叶子，因为有了秋风的深情抚慰，渐渐变得五彩斑斓，像是大自然制作的绚烂调色盘。

我喜欢爬山虎的叶子。它们仿佛被秋天赋予了新的生命，红的、黄的、橙的、紫的，深浅不一的颜色交织在一起，在围墙上构成了一幅美丽的画卷。每当清晨的阳光斜照在叶子上，那些色彩便更加鲜艳夺目。叶面透明，叶脉清晰可见，每一片叶子都似一张季节的地图，让我产生遐想，觉得爬山虎的叶子里藏着诗与远方。秋风起时，叶子互相碰撞发出沙沙的声响，如同在为秋天鼓掌，又像是在为秋天歌唱。

我喜欢爬山虎的果实。那些果实最初是青色的，到了秋天，果实变成蓝黑色，个别呈现紫色。它们长得像蓝莓，又像葡萄，一串串轻盈地悬挂在枝叶间。果实仿佛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孩子，被彩色的叶子簇拥着，为秋天的爬山虎增添了几分灵动和活泼。如果迎来一场秋雨，这些小小的果实就像在岁月之河里游泳的孩童，用晶莹的眼睛打量着人世，也让我产生了美好的联想。

我喜欢爬山虎的脚。著名作家叶圣

陶曾在《爬山虎的脚》一文中详细描写了爬山虎的脚。“爬山虎的脚长在茎上。茎上长叶柄的地方，反面伸出枝状的六七根细丝，每根细丝像蜗牛的触角。细丝跟新叶子一样，也是嫩红的。这就是爬山虎的脚。”我对照着这篇文章来观察爬山虎的脚，秋风瑟瑟，吹落霜后的叶子，那面围墙就渐渐变得寥落，爬山虎的脚就清晰可见了。那细如发丝的线是它的腿，那贴在墙上的小小的吸盘，是它的脚，我这样想，便觉得爬山虎的伟大，它就凭着这样纤细弱小的腿和脚，走出自己广阔的世界。它让我看到了生命的顽强。

我喜欢爬山虎的根。人们看到的是一面围墙上叶与果的繁盛，却不知道，它的根长在那墙角无人问津处。在贫瘠的砂石间，它的根默默地吸取大地中的营养，源源不断地输送给枝叶，让它们爬得更高，走得更远。根就像故乡，根就像母亲，默默付出，不求回报。

我喜欢那爬在墙上的秋色。童年时，我从家领略了季节变换的韵味。如今，我在离家千里的南方，只能回味那爬在墙上的秋色。每一次回想，那一面墙的爬山虎都给我力量，它坚韧不拔的精神，不仅仅诠释了生命的顽强，更告诉我我要一步一个脚印，心怀对根的感恩之心，才能走得更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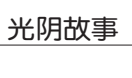
生活中，老妈有不少对付小病小灾的土法妙招。揪痧颈法是老辈流传下来的，也是老妈的妙招之一。我们还在学校读书的几姐弟，秋冬常感冒。中医谓之伤风，指身体受了风邪的入侵。中国兵法历来强调调兵来将挡，水来土屯。既然那气来了，就要将其清除出去。老妈右手食指与中指屈成一夹子状，捏住我们颈项处的细皮嫩肉，为使揪的更润滑些，她揪几次，还往手指上啐口水沫。老妈揪得急促有力，往往痛得我们呲牙咧嘴。直到皮肤出现一道长长的又红又紫的淤痕，如她所说那气，或是毒气表（烟台话，意思出来了）出来，方才停止。

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烟台街上，男女老幼，脖子下面红一块紫一块的比比皆是，这也是那个时代一道独特风景线。我们常戏谑老妈此为“夹子刑”，我打小就怕。上小学后，知道害羞了，怕同学们看见紫痕笑话，便不让母亲揪痧颈，改捏额头，好处是红紫的面积相对较小。

揪痧颈法可用于感冒初期。如果中医讲病入肌理，专做揪这种表面文章，效果不甚明显。二姐与大妹，从小身体就弱，感冒是家常便饭。南山根下有家桑场，每年，老妈会托里边的熟人，摘一些桑叶，回家晾干。受了风寒，老妈会用桑叶，外加白菜根、葱根、香菜根及姜块等，合到一起烧水。当几大碗温开水咕咕咕喝下去，她再让我们躺下，并搭上厚厚的棉被，催促我们睡觉，老妈称此过程为发汗。经过这么一番操作，起床后基本可以痊愈。其中原因不外是病毒随汗液散发；另外人得到休息，免疫力亦会提高。

老妈还会刮痧。至于她是怎么学会的，我不得而知，但生活中的老妈勤快、爱学习新东西，却是不争的事实。刮痧，是老祖宗留下的遗产，在我看

来，它的治疗机理多少还是有一些神秘色彩。孩子们有个头痛脑热，身体不适时，老妈会为我们刮痧。母亲人缘极好，手艺也不错，附近找她的人也不少，母亲一律义务为大家服务。有个大胡子鞋匠，他的肩肘经常疼。情况严重时，就请我母亲给他刮痧。还有个拉地板车的工人，四十多岁，走路总牵拉着头，是个典型的低头男。他患有胃溃疡，也是老妈的常客。与别人使用牛角刮痧板不同，



□潘云强

老妈的土法妙招

母亲用的是一枚黄色的铜钱。老妈让他们俯趴在炕上，把铜钱在白酒里蘸过，便开始刮，不多久，脊背便出现了连片的痧点，刮一次，能管好长时间。

给我印象最深的，是住在我家对面的一个70多岁的小脚老太。因她有三个外孙女，大家管她叫王姥姥。王姥姥特像鲁迅笔下九斤老太，什么都看不上眼。特别对她那三个进入青春期的外孙女，不是嫌她们穿衣服花哨，就是嫌她们回家晚了，总是不停的埋怨。她说话尖酸而刻薄，爱用生活中的一些反面典型告诫她们。这种粗暴的反向输出式的教育让处于叛逆期的外孙女们厌恶又晦气，遭到孩子们顶撞后，肝火旺盛的王姥姥一准犯病，而且多半发生在夜里，呼天喊地的声音划破寂静的夜空，尖厉而骇人。从梦中听到动静，老妈不用召唤，拿起铜钱就往她家跑，直到到王姥姥把肚里所有饭食吐干净，再呕出一团团粘食，人安静

总觉得饭厅、餐桌，是一个家最幸福的场所。

小王在一家食品公司上班，妻子则就职于一家建筑设计公司。每天傍晚，他和妻子下了班，便急急忙忙地从单位回到家，来不及洗去身上的疲惫，便在厨房里忙碌。你洗菜我淘米，你熬粥我炒菜，虽然事事琐碎，但锅铲交响曲里透出的却是恩爱幸福的音符。在两个人的共同努力下，一碗碗热气腾腾的菜香被端上了饭桌，撩人的香味飘满餐厅。把看动画片的孩子叫来，一家人围坐在餐桌前，享受这固定而温馨的晚饭时刻。

多年前，我曾租房住过一位城里打工的农民朋友，他和妻子在出租房里吃饭，饭桌上只有一碗汤、一盘青菜，外加几条萝卜咸菜，一切都掩饰不住生活的窘迫。可他们却吃得津津有味，两个人还不时地为对方夹菜，说着生活中的琐事，那一屋子的幸福便洋溢在其中了，这种幸福让我久久地感动。

其实，幸福不在于饭菜是否丰盛，也不在于餐

厅是否华丽，而在于一家人其乐融融。只有你在他在，这饭便吃得格外的欢愉。生活的幸福，在饭桌上表现得淋漓尽致。

餐桌上的幸福

小杨是一位小学教师，是家里的独生女，从小在北方长大，口味非常清淡；她的丈夫却是地道地道的四川人，无辣不欢。结婚后，两人因为饭菜口味的问题争吵不休，关系越来越差。小杨为此常去父母家蹭饭吃，不愿在家跟丈夫一起吃饭。

一天，小杨又回家吃饭。恰巧当天，父亲做的菜有些咸了。小杨本以为母亲会抱怨，却没想到

到，母亲一声不响地拿来水杯，夹了一筷子菜，将菜在清水里涮一下再入口，还笑着夸奖说，这样吃还别有一种味道。忽然，小杨从母亲细微的动作里领悟到了什么。

第二天，小杨在家，做了丈夫最爱的几道菜。当然，每道菜里都放了辣椒。只是，她的面前多了一杯清水。丈夫看着她津津有味地吃着清水里荡过的菜，眼里有轻轻地湿润。

让人没想到的是，后来小杨的丈夫也争着做起了菜，但是菜里面已经找不到辣椒了。只是他的面前多了一碟辣酱。菜在辣酱里蘸一下，每一口，他都吃得满心欢喜。

为了爱，也为了自己，他们一个坚守着一碟辣酱，一个坚守着一杯清水。他们懂得了怎样坚守一份天长地久，细水长流的爱。夫妻相互迁就，才是幸福的法则，这是一种甜蜜的牺牲，也是家庭生活幸福和谐的秘诀。

心香一瓣

□盖建斐

